

证券代码:603351 证券简称:威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2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仁荣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前期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在后续的募投项目实施期间,继续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综合授信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审议通过相同事项之日止(最终以授信银行、授信额度及期限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节约财务费用。该事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能够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会影响募投项目进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特此公告。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51 证券简称:威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3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荣荣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会影响募投项目进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51 证券简称:威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4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前期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在后续的募投项目实施期间,继续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威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证监许可[2019]4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1,667,85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3,170,463.29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8,497,386.7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月2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9NJA10004号)。

二、前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本次拟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与效率,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实际业务操作中,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了部分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等额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020年度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款项项目所需资金金额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3000mg注射用药用辅料及普通药用辅料产业化项目	102,000,000.00	538,497,386.71	11,169,165.19	11,169,165.19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三、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确保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用于募投项目,公司配套拟定了相关业务操作流程,具体如下:

1.根据募投项目相关设备采购及基建工程进度,由采购部门在签订合同之前征求财务部门意见,确认可以采取承兑汇票进行支付的款项,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签订买卖合同;

2.在达到合同付款条件时,由采购部门填制付款申请单,财务部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办理支付手续;

3.财务部门建立专项台账,逐笔统计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按月编制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汇总表;

4.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管银行审核后,财务部门将通过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对应款项的募集资金专户转入一般账户;

5.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与募集资金专管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四、对公司的影响

证券代码:002221 证券简称:东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2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简称“东华石油长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是否首次或大额质押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起始日	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东华石油长江 第一大 股东	60,000,000	18,448,364	3.64%	否	否	否	2021年1月18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
合计	60,000,000	18,448,364	3.64%							

截止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的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质押股份的比例
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	325,360,000	19.73%	60,000,000	18.44%	3.64%	60,000,000	100%	0	0%

二、风险提示
本次股份质押后,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的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申请受理回执。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中航高科 公告编号:临2021-002号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北京国管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国管中心”)持有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中航高科”)股份117.0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国发基金”)持有公司7,650.3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国管中心和京国发基金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767.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7%。

●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2020年7月24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国管中心及其一致行动人京国发基金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国管中心及其一致行动人京国发基金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2,786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2020年8月14日至2021年2月13日期间进行,国管中心及其一致行动人京国发基金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国管中心及其一致行动人京国发基金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7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国管中心	5%以下股东	1,170,700	0.0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170,700股
京国发基金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76,503,800	5.4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76,503,800股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第一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国管中心	1,170,700	0.08%	投资者之间有权股权控制关系
	京国发基金	76,503,800	5.49%	投资者之间有权股权控制关系
	合计	77,674,500	5.57%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国管中心、京国发基金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原因: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国管中心	1,170,700	0.08%	2020/8/14-2021/1/18	集中竞价交易	25.40-26.6	30,445,788.03	0	0%
京国发基金	26,689,300	1.92%	2020/8/14-2021/1/18	集中竞价交易	21.83-40.4	704,624,494.50	49,814,500	3.5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是
√否

(四)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广东榕泰 公告编号:2021-006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揭东经济试验区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24,400	91.0335	100,900	8.9665	0	0.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杨宝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21,285,854
3.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6350

(二)议案审议情况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杨宝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21-001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中电科(北京)网络安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网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最高额度不超过6.5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可以在一年内(2020年12月28日至2021年12月27日)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1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认购金额:60,000.00万元人民币。
3.产品期限:91天。
4.产品起始日:2021年01月18日。
5.产品到期日:2021年04月19日。
6.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7.本产品的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50%-3.70%。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商业银行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上述预期年化收益率不等于实际收益率。

公司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授权对结构性存款投资决策进行集体决策,审慎选择商业银行、确定产品品种、金额、期限、结构性存款相关协议经法务专员审核后签订。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察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购买的结构性存款进行全面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

三、对公司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发行主体均为商业银行,且属于保本型,风险可控,属于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内)购买结构性存款情况

公司名称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预期收益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收回	投资收益
北京网安	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4.15%-4.25%	2020/01/02	2020/04/02	是	517.3,287.7元
北京网安	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	4.20%-4.30%	2020/01/02	2020/07/02	是	12,565,479.45元
北京网安	中信银行四川成都分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1.50%-1.95%	2020/04/15	2020/07/14	是	456,164.38元
北京网安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9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1.35%-3.01%	2020/07/13	2020/10/13	是	1,138,027.40元
北京网安	中信银行四川成都分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0	1.48%-3.50%	2020/07/13	2021/12/25	是	6,102,739.73元
北京网安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6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1.35%-3.00%	2020/10/19	2021/01/24	是	813,698.63元
北京网安	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6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	1.50%-3.70%	2021/01/18	2021/04/19	否	

五、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编号:【20210115585833943001】);
2、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书。

特此公告。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1-002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盛昌”)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2020年9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使用不超过4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在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2020年9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等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赎回本金(万元)	投资收益(元)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利率看涨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0年10月19日	2021年1月15日	1.35%-2.90%	是	15,000.00	1,167,945.21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全部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赎回,收回本金15,000.00万元,取得现金管理收益1,167,945.21元。上述本金及收益已返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1月18日,公司根据前述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利率看涨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4月23日</	